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浙江省建设建材工会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浙建站市〔2026〕3号

关于举办浙江省第六届工程造价（数字） 职业技能竞赛暨首届全国工程造价行业 职业技能竞赛选拔赛的通知

各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造价管理协会，各市建设(委、局)工会：

根据《关于举办首届工程造价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中价协〔2026〕7号）有关要求，同时紧扣省委“十五五”目标任务，进一步提升我省工程造价行业从业人员专业素养与技能水平，推动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全面提升服务质效与行业影响力，搭建人才选拔、培养、储备一体化平台，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浙江省第六届工程造价（数字）职业技能竞赛暨首届全国工程造价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浙江赛区选拔赛（以下简称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浙江省建设建材工会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承办单位：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竞赛方式

本届竞赛分为网上练兵、线上初赛、预赛（地市选拔赛）、省决赛四个阶段进行。

（一）网上练兵：

全国统一组织实施，采用手机端自行进行线上练习模式。参赛人员在“职工之家”APP进行网上练兵学习并取得相应电子合格证书，作为进入全国决赛的凭证之一。

（二）线上初赛：

全国统一组织实施，采用手机端进行线上统一考试模式。参赛人员登录“职工之家”APP在指定日期参加理论考试。线上初赛成绩作为入围预赛（地市选拔赛）的参考依据。

（三）预赛（地市选拔赛）：

各市造价管理机构及造价管理协会自行组织本地区选手参加选拔，依据选手成绩与综合素质进行评定。

（四）省决赛：

全省统一组织实施，进行线下集中比赛，分为个人赛（其中 200 名正式赛选手，20 名复活赛胜出选手）、菁英赛（全省历届金牌造价师）、团体赛（全省共 11 支地级市代表队）。

赛事组委会将根据在省决赛的个人赛和菁英赛中参赛选手的综合表现，选拔推荐代表我省参加全国决赛的参赛队伍，包括领队 1 名，技术指导 1 名，参赛选手若干名（按照分配名额）。

注：个人赛和菁英赛同台竞技，单独计分排名。

三、竞赛时间安排

（一）报名时间：2026 年 3 月（以国赛组委会通知为准）；

（二）网上练兵时间：2026 年 4 月-全国决赛前（以国赛组委会通知为准）；

（三）线上初赛时间：2026 年 5 月（以国赛组委会通知为准）；

（四）预赛（地市选拔赛）时间：2026 年 6-7 月（各地根据实际情况，采用灵活的方式自行安排）；

（五）省决赛时间：2026 年 9 月（以省赛组委会通知为准）；

注：以上时间均为暂定计划，具体时间安排详见后续各阶段赛事的补充通知。

四、竞赛内容

工程造价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标准规范的知识及应用，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培训教材的知识内容，工程造价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方向等。

注：赛事各阶段的详细技术文件另行通知。

五、参赛对象

（一）全国赛事：从事工程造价工作的工程技术一线在职人员（土建、安装方向，不含各类院校教师）。中央管理企业职工按属地化原则报名参赛。参赛人员需提供所在单位盖章的在职证明（或社保证明）。

（二）浙江省赛：省决赛将分为个人赛、菁英赛、团体赛三个赛道。

（1）个人赛：在浙江省范围内从事工程造价工作的工程技术一线在职人员（土建、安装方向，不含各类院校教师）。参赛人员需提供所在单位盖章的在职证明（或社保证明）。

（2）菁英赛：曾获得浙江省“金牌造价工程师”荣誉称号的人员。

（3）团体赛：浙江省 11 个地级市造价管理机构及造价管理协会自行组建的参赛队，每市限报 1 支参赛队，每支参

赛队由 5 名成员组成，包括领队 1 名、技术指导 1 名，正式参赛队员 3 名（不限于来自同一单位）。

六、竞赛报名与组队

（一）网上练兵和线上初赛：竞赛由“职工之家”APP 设立赛事平台和统一报名通道。竞赛启动后，各参赛单位(企业)职工在线实名制报名，报名成功后自行参加网上练兵和线上初赛（具体时间及报名规则详见国赛组委会的后续通知）。

（二）预赛（地市选拔赛）：各地根据参赛人员的线上初赛成绩以及其他因素综合考虑，自行决定入围人数，并公布预赛名单。

（三）省决赛：各地级市竞赛组织机构根据分配名额，选派相应选手参加省决赛的个人赛，以及 1 支地区代表队参加省决赛的团体赛，并于 8 月 15 日前将本市的个人赛和团体赛选手名单及汇总表发送至省赛组委会（参加菁英赛的历届金牌造价师自行提交报名表，详见后续通知）。

七、决赛奖项设置

根据省决赛的总成绩排名，获奖比例不超过参赛人数的三分之一。

（一）个人赛第一名选手奖金 5000 元，第二名选手奖金 4000 元，第三名选手奖金 3000 元；

（二）给予个人总决赛总分前 30 名的注册造价工程师

(不区分一级与二级)“金牌造价工程师”荣誉称号;

(三) 给予个人总决赛(除“金牌造价工程师”外)前30名的参赛选手“优秀造价从业者”荣誉称号;

(四) 给予团体总决赛前三名的市造价管理机构颁发**团体一、二、三等奖**;

(五) 给予团体总决赛前三名以外的8个代表队所属地区造价管理机构颁发“**最佳协作奖**”;

(六) 给予团体总决赛前三名的团队选手所属企业颁发“**造价先锋企业**”荣誉称号;

(七) 给予菁英赛(历届金牌造价师)前三名参赛选手颁发“**菁英卓越奖**”;

(八) 决赛获奖(等级)选手所在企业动态信用评价加分;

(九) 参加线上初赛并成绩合格的选手可认定登记6个学时的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学时;进入预赛(地市选拔赛)的选手可认定登记20个学时,参加省决赛的选手可认定30个学时(选手所获学时不累计,最多可认定30个学时)。

八、其他要求

(一) 各市造价管理机构、造价管理协会要高度重视本次竞赛,按照本通知要求制定实施方案,严肃工作纪律,确保客观、公正。

(二) 联系方式:

省造价管理总站 陈波: 0571-88059830、88059260;

省造价管理协会 刘亚春: 0571-88055896;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慧皓: 15068875436。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